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2、《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附件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4、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5、项目工况记录表

附件 6、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第一部份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

报告编制：

建设单位：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10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1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5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G345 巴铃重工区段与运煤专线 Y 字形路口向北延伸 70 米处				
主要产品名称	机动车燃料零售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机动车燃油 5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机动车燃油 500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6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4 月 22-2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5	比例	4.83%
实际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14.5	比例	4.83%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5、《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p> <p>6、兴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仁环报表核[2019]5 号）。</p> <p>7、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见表 1-1。

表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限值

污染物	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见表 1-2；

表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

污染物	单位	标准限值
pH	无量纲	6~9
悬浮物	mg/L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0
动植物油	mg/L	100
氨氮	mg/L	——

3、噪声

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1、工程建设内容：项目位于 G345 巴铃重工区段与运煤专线 Y 字形路口向北延伸 70 米处，总投资 3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6194.4 m²，建筑总面积 795.76 m²，包括 40 m³汽油罐 2 座，40 m³柴油罐 2 座，加油站油罐储存总容积为 160m³（柴油储罐容积折半计算），新建 2 台双枪单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2 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建设 2 层站房，建筑面积 508.16 m²；加油站罩棚面积 575.5 m²。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2012 年本，2014 年局部修订）中表 3.0.9 规定：该加油站为二级加油站。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建设，2021 年 2 月竣工，现有职工 3 人，实行两班制，年工作 365 天。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1。

表 2-1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来源
主要产品	汽油	t/a	2000	外购
	柴油	t/a	3000	
能源	电	万 kwh/a	10	市政供电
	水	m ³ /a	563.925	自来水管网

(2)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加油工序流程为：成品油罐车来油先通过卸油口卸到储油罐中；有车辆需要加油时，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潜泵会将油品由储油罐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加油。加油过程受油容器挥发的汽油油气经过加油枪软管夹层进入加油机，通过加油机油气回收管道进入油罐。加油过程受油容器挥发的汽油油气经过加油枪软管夹层进入加油机，通过加油机油气回收管道进入油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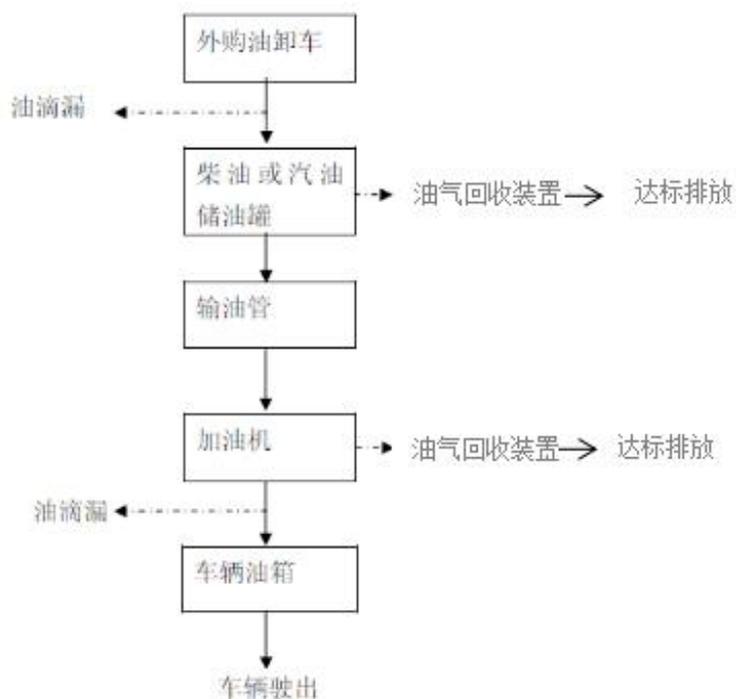


图2-2 加油工艺流程和产污节点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水污染物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坪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及厕所冲洗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吸粪车清运作农肥。后期待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后，排入市政管网。地坪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作项目绿化用水，不外排。

2、大气污染物

项目废气为储油罐储油损耗、油罐车装卸、加油作业时等烃类逸散气体。

项目加油站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并对汽油系统设密闭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自封式加油枪。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将给汽车油箱加汽油时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埋地油罐的系统。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项目加强油罐区、输油管线、加油设备的管理，规范操作，减少油品挥发；定期对站内设备进行检查，一经发现有破损和泄漏现象应及时进行处理；油罐区、输油管线和加油站区周围设置绿化；站区周围设置围墙，作业区安装油气回收装置。项目油烟经过抽油烟机由专用烟道屋顶排放。

3、噪声污染

噪声污染源为加油机、潜油泵等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过往加油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

项目合理布局，将发电机房布置在站房内。加强设备的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项目三面修建 2.2 米高围墙等措施保护敏感目，降低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隔油沉淀池产生油渣和沉泥及储油罐清洗产生的油泥。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暂存点，由环卫统一清运处理。隔油池油渣以及油罐清洗时产生的废油、储油罐油泥、油渣等属于危险废物，清理后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结论

营运期:

(1) 废水: 本项目耗水主要为员工办公、厕所用水、绿化用水、地坪冲洗水、消防用水及未预见水。

本项目工业废水主要为油罐废水, 油罐废水清洗周期为两年, 约为 1 吨(此部分用水不计入项目水平衡), 由具有专业清罐资质的油罐清洗单位进行清罐作业, 清洗剂由专业清罐资质的油罐清洗单位提供和处置, 同时抽掉罐内废水, 进行专业处理。本项目污水排放总量为 1.545m³/d, 全年运行时间以 365 天计, 即 563.925m³/a。本项目地坪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会回用, 不外排。生活污水及厕所冲洗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 排入市政管网, 进入兴仁县巴铃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 该项目建成后, 挥发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装置收集, 该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很低, 排放浓度远低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中的相关规定, 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恶臭、停车场废气, 通过周围绿化及加强管理后, 对环境影响较小。备用发电机产生的废气为间歇性的, 对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该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加油机、油泵等工作时产生的噪声, 噪声值约为 60~80dB(A)。因此该项目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和隔声, 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很小。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 将经过妥善处理与处置, 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有效无害化处理。

二、环评批复要求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仁环报表核[2019]5号)(见附件2)。

环评批复摘抄: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 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 保证环保设

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核《报告表》。本核准意见自下达之日起满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报告表》须报我局重新核准。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自行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建设项目环评企业自主验收系统上完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验收备案结果向社会公开。

二、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是无组织排放的汽车尾气.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作周边农肥，不外排；项目地坪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会回用，不外排。项目不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必须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委托兴仁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开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增补版）等的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试验，对化学需氧量、氨氮进行质量控制，控制结果见表 5-1，质控结果均在允许误差范围内，监测数据受控。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被监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3、噪声测量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器进行校准，误差小于 0.5dB（A）。

4、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1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质控情况
质控样	氨氮	GSB 07-3164-2014 (2005133)	mg/L	32.6	33.0±1.5	合格
质控样	化学需氧量	BY100011 B1905101	mg/L	106	103±5	合格
				104		合格

5、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废水	pH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和动植物油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 废气	G1	厂界东侧	非甲烷总烃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 采样 4 次。
		G2	厂界南侧		
		G3	厂界西侧		
		G4	厂界北侧		
废水	化粪池 废水	W1	化粪池排口	pH、悬浮物、化学 需氧量、五日生化 需氧量、氨氮、动 植物油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 采样 4 次。
噪声	厂界 噪声	N1	厂界东侧	厂界噪声	连续测量两天，每天 昼、夜间各测量 1 次。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厂界北侧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年设计销售燃油 5000 吨。2021 年 4 月 22-23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设计产量	监测时间	实际销售量	年生产时间	生产负荷
年设计销售燃油 5000 吨	4 月 22 日	汽油 3 吨	365 天	51%
		柴油 4 吨		
	4 月 23 日	汽油 3 吨		51%
		柴油 4 吨		

2、验收监测结果：

2021 年 4 月 22-23 日，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化粪池排口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 (1) 化粪池排口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 (3)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见表 7-4。

表 7-2 化粪池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除外)

监测点位 及时间	化粪池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		
	4 月 22 日				4 月 23 日				最高浓度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1	2	3	4	1	2	3	4			
pH	8.40	8.43	8.44	8.44	8.32	8.18	8.22	8.20	8.18~8.44	6~9	达标
悬浮物	12	10	11	12	11	13	10	12	12	400	达标
氨氮	47.9	48.8	47.4	44.3	46.5	44.9	46.5	47.4	48.8	——	——
化学需氧量	145	151	149	141	141	148	147	147	151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8.4	50.4	50.4	50.4	52.2	56.2	50.2	50.2	56.2	300	达标
动植物油	2.09	2.10	2.18	2.07	2.36	1.99	1.97	1.91	2.36	100	达标

表 7-2 由监测结果可知，化粪池排口污水各项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表 7-3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非甲烷总烃		最高浓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限值
	监测日期			
	4月22日	4月23日		
厂界东侧 G ₁	ND	ND	0.07	4.0
	ND	ND		
	ND	0.07		
	ND	ND		
厂界南侧 G ₂	ND	ND	0.08	
	ND	0.08		
	ND	ND		
	ND	ND		
厂界西侧 G ₃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北侧 G ₄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达标情况			达标	——

备注: 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检出限为: 0.07mg/m³。

表 7-3 监测结果显示,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及编号	测量日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4月22日		4月23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N ₁	53.6	40.9	50.2	41.2	60	50
厂界南侧 N ₂	51.3	39.2	48.2	41.8		
厂界西侧 N ₃	47.8	39.4	46.6	41.0		
厂界北侧 N ₄	48.7	38.6	52.7	42.1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表 7-4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边界昼间、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

由表 7-2 结果显示，化粪池排口污水各项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由表 7-3 结果显示，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

由表 7-4 结果显示，项目边界昼间、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化粪池排口废水各项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昼间、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G345 巴铃重工区段与运煤专线 Y 字形路口向北延伸 70 米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24 加油、加气站—新建、扩建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05.391638 N: 25.481580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售机动车燃油 5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售机动车燃油 5000 吨	环评单位	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仁环报表核 [2019]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中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51%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5	所占比例（%）	4.83		
实际总投资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4.5	所占比例（%）	4.83		
废水治理（万元）	3.9	废气治理（万元）	3.7	噪声治理（万元）	1.7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2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时	365		
运营单位	中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2322MAKCUGP7U		验收时间	2021 年 5 月 14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
	氨氮												—
	石油类												—
废气	—												
二氧化硫	—												
烟尘	—												
工业粉尘	—												
氮氧化物	—												
工业固体废物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份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1年5月14日，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G345巴铃重工区段与运煤专线Y字形路口向北延伸70米处，总投资300万元。项目占地面积6194.4 m²，建筑总面积795.76 m²，包括40 m²汽油罐2座，40 m²柴油罐2座，加油站油罐储存总容积为160m³（柴油储罐容积折半计算），新建2台双枪单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2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建设2层站房，建筑面积508.16 m²；加油站罩棚面积575.5 m²。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2012年本，2014年局部修订）中表3.0.9规定：该加油站为二级加油站。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报批了由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取得了兴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仁环报表核[2019]5号，2021年5月8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项目于

2019年6月建设，2021年2月竣工，现有职工3人，实行两班制，年工作365天。本项目建设竣工至今无环境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指标投资总概算300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14.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4.83%，实际总概算与环评所述一致。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水污染物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坪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及厕所冲洗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吸粪车清运作农肥。后期待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后，排入市政管网。地坪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作项目绿化用水，不外排。

2、大气污染物

项目废气为储油罐储油损耗、油罐车装卸、加油作业时等烃类逸散气体。

项目加油站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并对汽油系统设密闭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自封式加油枪。加油油气回收系

系统将给汽车油箱加汽油时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埋地油罐的系统。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项目加强油罐区、输油管线、加油设备的管理，规范操作，减少油品挥发；定期对站内设备进行检查，一发现有破损和泄漏现象应及时进行处理；油罐区、输油管线和加油站区周围设置绿化；站区周围设置围墙，作业区安装油气回收装置。项目油烟经过抽油烟机由专用烟道屋顶排放。

3、噪声污染

噪声污染源为加油机、潜油泵等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过往加油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

项目合理布局，将发电机房布置在站房内。加强设备的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营；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项目三面修建 2.2 米高围墙等措施保护敏感目，降低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隔油沉淀池产生油渣和沉泥及储油罐清洗产生的油泥。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暂存点，由环卫统一清运处理。隔油池油渣以及油罐清洗时产生的废油、储油罐油泥、油渣等属于危险废物，清理后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

（五）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六）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化粪池排口废水验收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化粪池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值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并做好执行和落实。
- 2、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刘庆美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站长	15117396494		建设单位
			522322198812062421		
曹环礼	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85998682		专家
			522321195408200415		
黄振辉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69		专家
			52232619780506223X		
贾国山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专家
			522321198407108215		
周国龙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224953451		监测单位
			522321198712194017		

建设单位盖章：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14日

第三部份

其他说明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19年6月开工，2021年2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1年4月6日，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并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1年5月14日，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

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曹环礼、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黄振辉、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贾国山 3 位特邀专家。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评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附件 1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2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仁环报表核（2019）5号

关于对《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同意《报告表》及黔西南州环境工程评估中心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结论。现提出如下核准意见：

一、建设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核《报告表》。本核准意见自

下达之日起满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报告表》须报我局重新核准。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必须自行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建设项目环评企业自主验收系统上完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验收备案结果向社会公开。

二、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是无组织排放的汽车尾气。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作周边农肥，不外排；项目地坪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会回用，不外排。项目不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必须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委托兴仁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1月29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 3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环保措施及要求	备注
1	废气治理设施	油气回收装置	油气回收装置 2 套，处理效率 95%（所有加油枪均必须连接油气回收装置）	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2	废水治理	化粪池	规模 6m ³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地坪冲洗废水隔油沉淀池	处理规模 2m ³ /d	地坪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会回用，不外排
3	地下水防治	储罐区防渗	HDPE 膜进行防渗防腐处理	渗透系数应 $\leq 1 \times 10^{-10}$ cm/s
		危废暂存间	防渗、防腐处理	达到《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4	噪声防治措施	隔声措施	设置绿化带，站区设置减速标志、减速坎，加强进入车辆管理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垃圾箱收集及时清运至兴仁市垃圾填埋场处置	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相关要求，无害化处置。
		油污泥、废机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由具有资质的单位清洗及时清运处置	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相关要求，零排放
6	生态保护措施	地面硬化，绿化带建设	落实环保措施，减轻水土流失	/

附件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22322MAAKCUGP7U001W

排污单位名称：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苗族自治州兴仁市

巴岭镇小坪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22MAAKCUGP7U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5月08日

有效期：2021年05月08日至2026年05月07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5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巴铃小坪寨煤矿2号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1-467					
企业名称	巴铃小坪寨煤矿2号加油站		联系人	刘成美	
地址	巴铃小坪寨		联系方式	15508598122	
年平均营业天数(天)	365		年均每天营业时长(小时)	24	
监测时间	2021.04.22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无烟煤	年销售5000吨	7吨	365	51%	
废水	处理设施名称型号	化粪池		台(套)数	1
	设计处理能力(m ³ /d)	-			
	现在实际处理量(m ³ /d)	-			
	用水总量(m ³ /d)	-			
	排水总量(m ³ /d)	-			
	排放去向(水体名称或污水管网)	市政管网			
废气	锅(窑)炉名称型号	-	环保处理设施名称及型号/规格	-	
	锅(窑)炉安装时间	-	处理设施安装时间	-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	
	燃料类别	-	其他	-	
	排气筒高度	-		-	
噪声防护情况	-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				

记录人: 吴光付

企业负责人(签字): 刘成美

时间: 2021年04月22日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u>巴县小坪寨煤化工业治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1-467</u>				
企业名称 <u>巴县小坪寨煤化工业治污</u>		联系人 <u>刘庆美</u>		
地址 <u>巴县小坪寨</u>		联系方式 <u>15508598122</u>		
年平均营业天数 (天) <u>365</u>		年均每天营业时长 (小时) <u>24</u>		
监测时间 <u>2021.04.23</u>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u>销售木机车的火燃油</u>		<u>5000吨</u>	<u>7吨</u>	<u>365</u>
				<u>51%</u>
废水	处理设施名称型号	<u>化粪池</u>	台(套)数	<u>1</u>
	设计处理能力 (m³/d)	<u>-</u>		
	现在实际处理量 (m³/d)	<u>-</u>		
	用水总量 (m³/d)	<u>-</u>		
	排水总量 (m³/d)	<u>-</u>		
	排放去向 (水体名称或污水管网)	<u>市政管网</u>		
废气	锅(窑)炉名称型号	<u>-</u>	环保处理设施名称及型号/规格	<u>-</u>
	锅(窑)炉安装时间	<u>-</u>	处理设施安装时间	<u>✓</u>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u>-</u>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u>✓</u>
	燃料类别	<u>-</u>	其他	<u>-</u>
	排气筒高度	<u>-</u>		
噪声防护情况		<u>-</u>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u>-</u>		

记录人: 魏付

企业负责人(签字): 刘庆美

时间: 2021年4月23日

附件 6



检测 报告



报告编号 HXJC[2021]第 467 号

项目名称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 4 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93111

电子邮箱：gzhxhjc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制：周国栋 校核：李江 审核：杨彬

签发：刘顺泽 签发日期：2021.05.08

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委托单号：—		项目类别：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采样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1	废水	化粪池排口 21/467-FW-1-210422/23-1/2/3/4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	吴光付 罗永超	04 月 22/23 日
		平行样 21/467-FW-2-210422-1	氨氮		
		全程序空白 21/467-FW-3-210422-1			
2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侧 21/467-G ₁ -1/2-1~4	非甲烷总烃	吴光付 罗永超	04 月 22/23 日
		厂界南侧 21/467-G ₂ -1/2-1~4			
		厂界西侧 21/467-G ₃ -1/2-1~4			
		厂界北侧 21/467-G ₄ -1/2-1~4			
3	噪声	厂界东侧 21/467-N ₁ -1/2-1/2	1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吴光付 罗永超	04 月 22/23 日
		厂界南侧 21/467-N ₂ -1/2-1/2			
		厂界西侧 21/467-N ₃ -1/2-1/2			
		厂界北侧 21/467-N ₄ -1/2-1/2			

样品状态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状态	
1	21/467-FW-1-210422/23-1/2/3/4	悬浮物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采样时： 21/467-FW-1-210422/23-1/2/3/4、 21/467-FW-2-210422-1 水样呈淡 黄色，有臭味，无漂浮物； 其余水样清澈透明，无异味；需 加固定剂的水样已加固定剂，所 有水样标签完好，运送过程中无 损坏。
		化学需氧量	250mL	8	玻璃瓶装	
		动植物油	500mL	8	棕色玻璃瓶装	
		氨氮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L	8	棕色玻璃瓶装	
2	21/467-FW-2-210422-1 21/467-FW-3-210422-1	氨氮	500mL	2	聚乙烯瓶装	
3	21/467-G ₁ -1/2-1-4、21/467-G ₂ -1/2-1-4 21/467-G ₃ -1/2-1-4、21/467-G ₄ -1/2-1-4	非甲烷总烃	1.0L	32	铝箔袋装	样品标签完整，外观无损。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pH	无量纲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	现场多参数测定仪 SX836	HXJC-L-59	吴光付 罗永超	04 月 22/23 日
氨氮	mg/L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8	岑连富	04 月 24 日
悬浮物	mg/L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4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梁 妹	04 月 24 日
化学需氧量	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	SCOD-100 型标准消解器	HXJC-X-13	叶忠芹	04 月 23/24 日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	SPX-150BIII 生化培养箱	HXJC-X-10	叶忠芹	04 月 28/29 日
动植物油	mg/L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	JL BG-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	HXJC-X-15	孙艺梅	04 月 24 日
非甲烷总烃	mg/m ³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	上海惠分 GC-9820	HXJC-X-21	周 倩	04 月 23 日
厂界噪声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35	吴光付 罗永超	04 月 22/23 日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质控样	化学需氧量	BY400011 B1905101	mg/L	106		103±5	合格
				104			合格
质控样	氨氮	GSB 07-3164-2014 (2005133)	mg/L	32.6		33.0±1.5	合格
平行样	氨氮	21/467-FW-1-210422-1	mg/L	47.9	相对偏差 0.52%	相对偏差≤10%	合格
		21/467-FW-2-210422-1		47.4			
全程序空白	氨氮	21/467-FW-3-210422-1	mg/L	0.025L		—	—
室内空白	悬浮物	—	mg/L	4L		—	—
室内空白	动植物油	—	mg/L	0.06L		—	—

备注：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4.0	0.0	93.8	-0.2	≤±0.5dB(A)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及 样品编号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04月22日				04月23日			
					1	2	3	4	1	2	3	4
化粪池排口 21/467-FW-1- 210422/23-1/2/3/4	1	pH	无量纲	—	8.40	8.43	8.44	8.44	8.32	8.18	8.22	8.20
	2	悬浮物	mg/L	4	12	10	11	12	11	13	10	12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5	48.4	50.4	50.4	50.4	52.2	56.2	50.2	50.2
	4	化学需氧量	mg/L	4	145	151	149	141	141	148	147	147
	5	动植物油	mg/L	0.06	2.09	2.10	2.18	2.07	2.36	1.99	1.97	1.91
	6	氨氮	mg/L	0.025	47.9	48.8	47.4	44.3	46.5	44.9	46.5	47.4

备注：采样位置：E:105.391601°，N:25.48160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非甲烷总烃(mg/m ³)
厂界东侧 21/467-G ₁ -1/2-1~4	04 月 22 日	10:47	ND
		11:20	ND
		11:50	ND
		12:20	ND
	04 月 23 日	10:40	ND
		11:00	ND
		11:20	0.07
		11:40	ND
厂界南侧 21/467-G ₂ -1/2-1~4	04 月 22 日	10:48	ND
		11:21	ND
		11:52	ND
		12:22	ND
	04 月 23 日	10:40	ND
		11:00	ND
		11:20	0.08
		11:40	ND
厂界西侧 21/467-G ₃ -1/2-1~4	04 月 22 日	10:50	ND
		11:23	ND
		11:54	ND
		12:24	ND
	04 月 23 日	10:40	ND
		11:00	ND
		11:20	ND
		11:40	ND
厂界北侧 21/467-G ₄ -1/2-1~4	04 月 22 日	10:51	ND
		11:25	ND
		11:55	ND
		12:25	ND
	04 月 23 日	10:40	ND
		11:00	ND
		11:20	ND
		11:40	ND

备注：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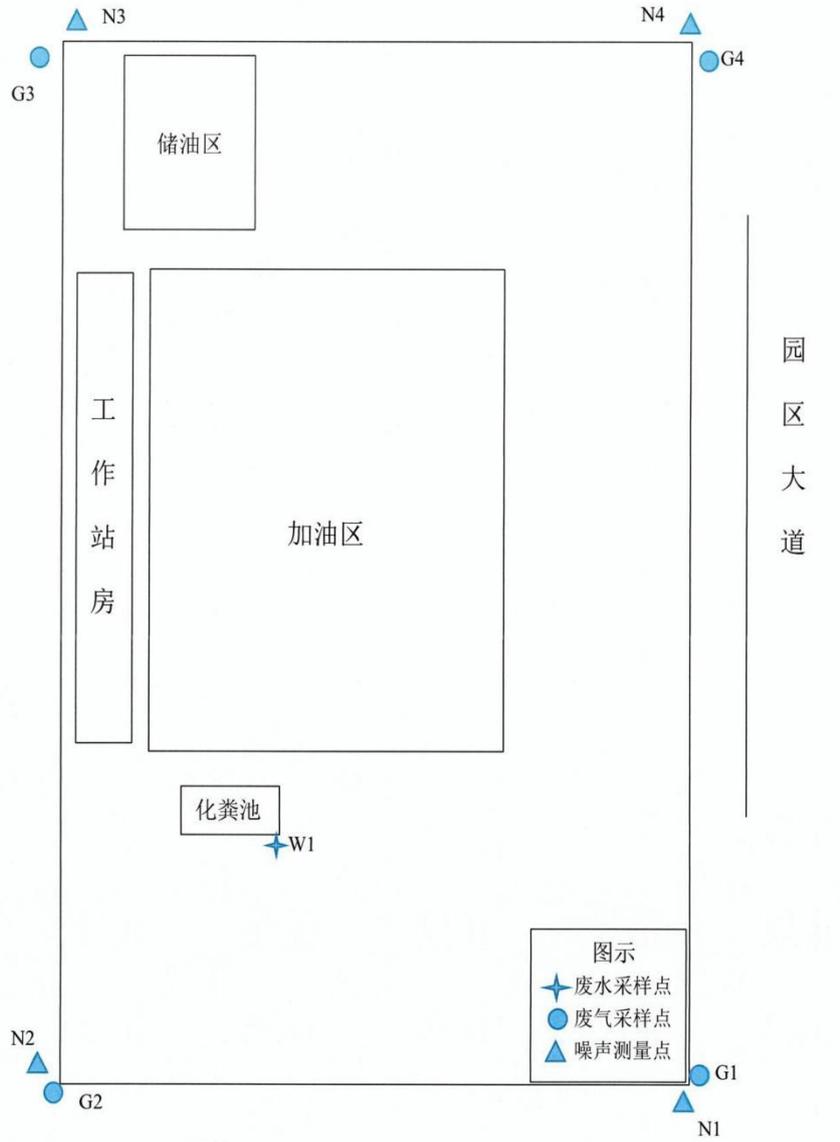
噪声测量结果				
测量点位及编号	测量结果			
	04 月 22 日		04 月 23 日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厂界东侧 21/467-N ₁ -1/2-1/2	53.6	40.9	50.2	41.2
厂界南侧 21/467-N ₂ -1/2-1/2	51.3	39.2	48.2	41.8
厂界西侧 21/467-N ₃ -1/2-1/2	47.3	39.4	46.6	41.0
厂界北侧 21/467-N ₄ -1/2-1/2	48.7	38.6	52.7	42.1

备注: 1、04 月 22 日: 天气状况: 晴, 风向: E, 风速 (m/s): 1.4, 温度 (°C): 23.4, 湿度 (%): 60;
04 月 23 日: 天气状况: 晴, 风向: NE, 风速 (m/s): 1.6, 温度 (°C): 22.4, 湿度 (%): 62。

附图

- 1、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布点图。(见附图 1)
- 2、巴铃小坪寨煤化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采样图。(见附图 2)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附图 2 采样照片



废气采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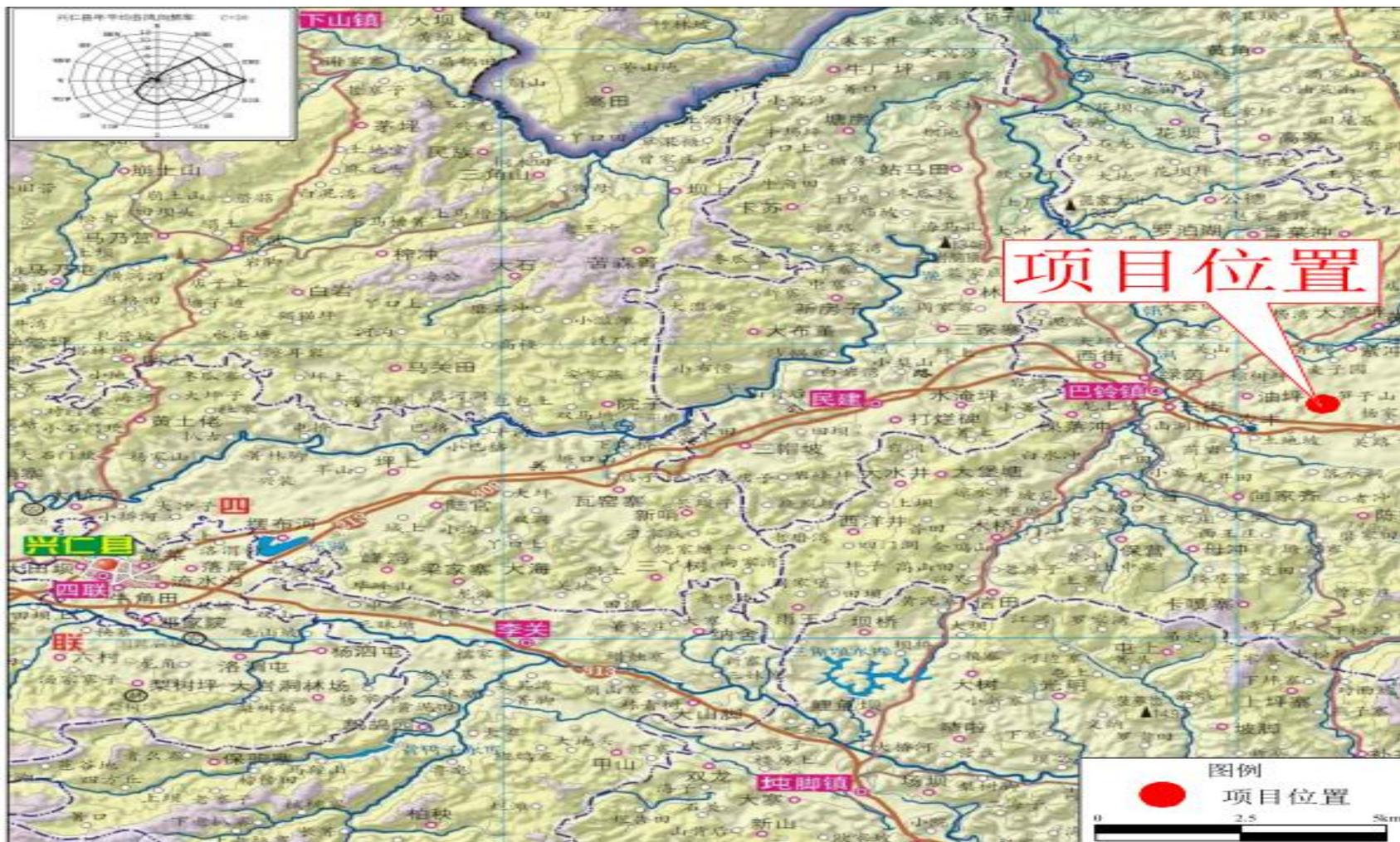
废水采样



噪声采样

报告结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